

普通

青田县林业局 青田县财政局 文件

青林〔2021〕82号

青田县林业局 青田县财政局 关于拨付2020-2021年度第一批林业有害生物 防治经费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林业总场：

根据《青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田县2020-2021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的通知》（青政办发〔2020〕44号）、《浙江省松材线虫病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青田县林业局和相关单位积极组织指导枯死松木清理项目实施，并委托浙江世联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开展验收工作。根据该项目建设验收情况，船寮

镇、东源镇、方山乡、阜山乡、高湖镇、海口镇、黄垌乡、季宅乡、腊口镇、瓯南街道、仁官乡、仁庄镇、三溪口街道、山口镇、舒桥、汤垌乡、温溪镇、小舟山乡、油竹街道、万阜乡、章村乡、禔旺乡、万山乡、北山镇、贵岙乡等 25 个乡镇和县林业总场的部分标段已按计划完成 2020-2021 年度枯死松木清理任务，根据各有关乡镇（街道）、县林业总场要求拨付验收合格标段防治经费文件，现对验收合格标段清理费用进行拨付，合计 37183251.22 元，其中：船寮镇 1961786 元、东源镇 2517510.29 元、方山乡 4005957 元、阜山乡 573002 元、高湖镇 1555670.4 元、海口镇 1159588.5 元、黄垌乡 225660 元、季宅乡 151430 元、腊口镇 2477115.39 元、瓯南街道 1150681.46 元、仁官乡 1338194.65 元、仁庄镇 5459138.87 元、三溪口街道 418642 元、山口镇 1494141.17 元、舒桥乡 3321303.54 元、汤垌乡 2989686.5 元、温溪镇 508258.57 元、小舟山乡 555520 元、油竹街道 267680 元、万阜乡 127400 元、章村乡 1189813 元、禔旺乡 1827714.89 元、万山乡 164835.5 元、北山镇 212060 元、贵岙乡 1007069.49 元、县林业总场 523392 元（详见附表）。请有关乡镇、街道、县林业总场切实做好资金发放工作，将枯死木清理费用按要求拨付至施工单位，确保资金落实到位，并做好资金使用、管理台账，不得截留、挪用，否则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青田县 2020-2021 年度第一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统计表

青田县林业局

青田县财政局

2021 年 10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